

# 乐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## 公共服务事项（缴存）办事指南

### （2020年）

序号：9

事项类型	公共服务事项				
服务单位	乐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	主管部门	乐山市财政局		
服务对象	住房公积金缴存单位	门户网站	<a href="https://gjj.leshan.gov.cn">https://gjj.leshan.gov.cn</a>		
咨询电话	0833-12329(12345)	监督投诉电话	0833-2485592	扫黑除恶电话	0833-2434706
办理形式	现场办理/网上办理	到现场次数	1次		
服务内容	<b>个人账户启封与封存</b>				
办理时间	法定工作日 上午 9:00-12:00, 下午 13:00-17:00				
办理地点	<a href="#">乐山市住房公积金各服务网点</a>				
办理时限	现场办结。				
办理条件	①职工离休、退休、辞职、死亡、工作调动； ②完全丧失劳动能力，并与单位终止劳动关系； ③单位破产、撤销或解散等； ④与单位保留劳动关系停止或暂停发放工资的，恢复缴存住房公积金时，应办理住房公积金启封手续。				
办理材料 (原件)	①住房公积金个人账户封存清册或住房公积金启封清册（加盖单位公章）； ②职工调令、离休、退休等材料（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）。  <b>说明：</b> 1. 住房公积金个人账户封存、启封清册（门户网站“下载中心”下载）。 2. 网上业务大厅： <a href="http://zfgjj.leshan.gov.cn/netface/login.do">http://zfgjj.leshan.gov.cn/netface/login.do</a>				
办理流程	现场办结				
收费标准	无				
主要依据	<a href="#">《乐山市住房公积金缴存管理办法》。</a>				